

#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上半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2016 年上半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绕建设国际枢纽机场、最具体验式机场和专业机场运营商三大核心任务，大力拓展国际业务，全面增强专业运营能力，不断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在推进投资者保护工作方面，公司在 2016 年上半年重点开展了如下工作：

### 一、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自上市以来，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一直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坚持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让投资者充分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在兼顾公司战略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基础上，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实施现金分红 16.51 亿元。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50,560,000 股法人配售股份外）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58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4,412,151.52 元。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50,560,000 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7 月 1 日。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已实施完毕。

### 二、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本公司定期对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清理和检查，并持续披露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进一步提升公司透明度。2016 年上半年，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的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具体承诺内容请见 2016 年 8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半年度报告》

## 第五节重要事项。

### 三、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

公司制定并不断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公司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董事会公告和监事会公告由董事会办公室统一对外发布，从而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在编制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期间，公司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进行内幕信息管理，及时向交易所登记、报备年报和重大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公司在定期报告编制期间和重大事项进展期间，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正，未接受各类媒体、机构的采访、调研申请。

### 四、积极加强投资者交流与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通过接待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件往来、业绩说明会、境内外路演、电话会议、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公司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上述渠道和平台，确保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到公司，并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声音，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出的发展建议和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要求积极安排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和了解，认真做好《承诺书》的签署工作，根据调研的内容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及时上传到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以保障所有投资者的知情权。2016年上半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16次，接待投资者77人次；同时公司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地与投资者就行业发展、公司经营等进行深入的沟通讨论，并详细介绍了公司发展战略和国际化推进情况，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

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 五、通过多种渠道便捷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

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会议内容，所有股东大会均提供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可以平等有效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从而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正当诉求。此外，每次股东大会均设置了股东问答环节，全体董事、监事、公司高管均直接面对面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为投资者了解公司、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渠道。

#### 六、制定并实施“蓝天行动”专项工作方案

公司积极响应深圳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制定了“蓝天行动”专项工作方案，并成立了“蓝天行动”专项工作小组，保证公司“蓝天行动”专项工作有序推进。

公司通过对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梳理、规范，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完善公司网站中投资者关系专栏的功能，促进投资者形成理性的投资理念；加强对参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各相关人员的培训及业务交流，提高投资者服务意识和水平公司。

投资者保护是一项长期的工作，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及自身情况，继续推动落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相关工作，从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知情权等多个角度，继续完善公司各方面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